

·开卷有思·

# 都是心景

## ——郭志刚散文集《一年好景》序

刘庆邦



《一年好景》  
郭志刚 著

一年四季，春夏秋冬。郭志刚散文集里的篇章，基本上是按时间和季节顺序排列的，从正月排到腊月，从春天排到冬天。日月经天，江河行地，是自然。任何自然都发生在时间的框架内，时间也是一种无形的、更大的自然。这部散文集的排列方法是顺其自然的。甲辰龙年的春节刚刚过去，元宵节还没到来，在这个时间段，我开始阅读郭志刚的《一年好景》，并着手写一点序。也就是说，我的阅读和写序，跟随的是他的时间节奏，也是从一元复始、万象更新开始的。比如这会儿，是北京时间凌晨五点多一点儿，窗外还是黑夜，一切都静悄悄的。然而，昨夜的雪将大地装点成了一片洁白，白雪覆盖下的世界透出一股宁静和清新，让人心生愉悦。郭志刚写到的系列美景，有自然之美、民俗之美、劳动之美、节庆之美，等等，每一种美都是从豫东大平原肥沃的土壤里生发出来的，带有深厚的人文底蕴，并萦绕着那片土地所特有的淳朴厚道气息。郭志刚是我的老乡，我们生于斯，长于斯，几乎有着共同的成长经历。他所写到的生活，我都很熟悉。阅读他的作品，等于在他的引领下又回了一趟家乡，重温了一遍那片热土上的风土人情。我一边重温着，一边感动着，常常心潮起伏，不能自己。“一声何满子，双泪落君前。”没办法，我管

不住自己的感情。

人间四季皆有景，红绿黄白各不同。下面，我从郭志刚所写的作品中，各选取一篇代表不同季节、不同情景的作品，给读者朋友们简单介绍一下。

在春天，郭志刚写到了春节，也就是《过年》。在这篇散文里，他写到了“办年货”“年三十”“大年初一”。春节，是春天的第一个节日，也是人们为庆贺春天的到来而举行的隆重仪式。他把仪式分为三个阶段，层层铺垫，递进渲染，一步一步把仪式的程序和气氛推向了高潮。其中他写到一个细节，让人过目难忘。在外地工作的父亲，有一年的年三十回家过年，到县城没有车了，只能步行往家里赶。当晚天下大雪，父亲在冰天雪地跋涉了将近一夜，到家时已经成了雪人。

在夏天，郭志刚写到了《麦收》。他从小满麦梢儿逐渐变黄写起，把整个收麦的过程写得十分详尽。赶集买农具、造场、磨镰，天不亮就下地割麦，接着是拾麦穗、晒场、碾场、翻场、扬场，最后是垛起高高的麦秸垛，并集体吃一顿好吃的，以庆祝丰收。郭志刚这样的写法，像是一篇麦收农事录，也是为了保留记忆。在十九岁之前，我也在农村当农民，多次参与火热的收麦劳动。郭志刚的作品，很自然地就唤起了我自己对当年收麦的记忆。我记起来，我也写过一篇关于收麦的散文，题目叫《打麦场的夜晚》，发表在《文汇报》上。我选取星光下的打麦场为一个点，始终以自己的主观感受为主体，建立了一个独特的情感世界。

在秋天，郭志刚写到了重阳节。以前，我对重阳节的来历并不是很了解，通过阅读郭志刚这篇《今又重阳》的散文，我学到了有关重阳的知识。他写道：九在《易经》中为阳数，农历九月初九，九九两阳数相重，故曰重阳。是的，散文有情感性，也有知识性，我们总是能在好的散文中学到知识。郭志刚在这篇散文中，还写到了登高望远、霜天赏菊等中华民族的传统习俗，让人不由得心旷神怡，发思古之幽情。2012年，重阳节被定为老年节，这就让九九重阳具有了新内涵，并给数以亿计的中国老年人带来了福音。

在冬天，郭志刚写到了《冬至吃饺子》。冬至是二十四节气之一，所谓冬至，就是冬天到了，开始进入数九寒天，天气逐渐寒冷起来。怎么迎接和面对严冬的到来呢？人们从古至今沿袭下来的习俗是吃一顿饺子。吃饺子的理由是为了保护耳朵，防止把耳朵冻掉。郭志刚写到的民谣说：“冬至不端饺子碗，冻掉耳朵没人管。”人身体的各个部位都需要保护，都怕冻，为啥非要强调保护耳朵呢？这大概是因为，人身上的其他部分都跟身体比较贴近，容易从身体内部得到热量，而两只耳朵在外面支棱着，耳廓也比较薄弱，很容易被冻坏。那么吃饺子的目的，是为了给身体增加一些营养，使耳朵长得更皮实一些。加之人们故意把饺子的形状包得像人的耳朵，仿佛把假的耳朵吃到肚子里，真的耳朵就可以

安然无恙。这样的包饺子和吃饺子，就有了想象和娱乐的成分，让人眉开眼笑。须知以前的农村长期贫困，冬至那天不是每家人都吃得起饺子的。包了饺子的人家，会把煮好的饺子给东家端一碗，给西家端一碗，让邻居们都尝一尝。这也是中华冬至文化的组成部分。

也许有的读者会说，郭志刚所写到的这些四季的风景、风情、风俗等，他们也知道，有的也经历过。就算不大清楚，他们上网“百度”一下，也能了解个八九不离十。郭志刚把这些写进了文章，有必要吗？这个问题，才是我的这篇序言所要重点回答的问题。我的回答是，当然有必要，很有必要。西方有一位叫马拉美的诗人说过，人类的一切活动，最终都是为了写进书中。同样的道理，世间的一切风景，也应该写进书中，变成用文字书写的作品。羊在山间奔跑跳跃，是一种风景。把山羊刻在石头上，变成岩画，就变成了另外一种风景，艺术的风光。遍地的红高粱长在土地上，劲风吹过，红色的波浪连天涌动，构成了壮观的景象。而把高粱酿成了酒浆，人们把酒临风，喝得喜气洋洋，就变成了不同性质的景象。古人说，人间风景皆心景。从风景到心景，有一个转化的过程，这个化是内化、文化、情化、心化、诗化等，由外在的景观，变成心灵的景观。这一系列转化，就是通过书写实现的，不动笔就不能实现。关键在于，因为每个生命个体的器质、气质、思想、情感和心性都不相同，所写出的东西千差万别，也都打上了各自心灵的烙印。这时候的风景就不再是我在风景，而是风景在我。读者朋友们，你们也写呗，都是四季风景，你们写出来的风景与郭志刚写出来的风景肯定不会一样。比如我在前边举例时所提到的，郭志刚写了麦收，我也写过麦收，同样都是写豫东大平原上的麦收，我们两个人写得完全不一样。郭志刚写得比较全面，而我写得片面一些。一般来说，散文不可写得太全面，太全面容易流于浮泛。散文还是写得主观、“片面”一些好。但“文无定法”，登山千条路，共仰一月高。只要是真情实感，真实地反映生活，都是美好的心景。各美其美，美美与共。

郭志刚的《一年好景》，有三大特色。一是有画面感。每一篇文章都是一幅画，把豫东大地上春夏秋冬的美好景色较好地呈现了出来。二是有正能量。该书的主旋律，是讴歌社会和生活中美好的东西，弘扬中华民族忠、孝、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等传统美德，鼓舞人心，催人奋进。三是有真性情。艾青说：“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？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……”《一年好景》有亲情、故乡情、爱国情，感情充沛，读之令人感动，让人共鸣！

境由心生，物随心转，心之所向，境之所在。郭志刚能写出这些四季的美文、家乡的美文，源于他对故乡的爱、亲人的爱，心灵美才能看到自然之美，有好的内在的心境才有好的外在的风景，所以说，《一年好景》从某种程度上说都是心景。

